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未來計劃

根據我們的業務發展戰略，我們將繼續專注於將租賃業務發展為我們的核心業務。此外，為順應能源發展趨勢，我們計劃在海洋清潔能源產業鏈中進行業務佈局。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說明，請參閱本[編纂]「業務—我們的發展戰略」。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經扣除就[編纂]已付及應付的[編纂]費用及估計總開支後，估計[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編纂]百萬港元。我們目前有意按以下方式使用[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

- 約[編纂]百萬港元(或佔[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的約[編纂]%)用於鞏固船舶租賃業務的資本基礎，我們認為該舉措將加強我們的船舶租賃服務及船舶組合的競爭力。尤其將於未來三年動用相關所得款項淨額撥資購買我們已訂約船舶組合(合約總價值為1,262.9百萬美元及我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就此訂立協議)中的以下船舶：

船舶類型	數目	載重	預期待使用所得 款項淨額金額
集裝箱船.....	3	支線船(即小於3,000個標箱)	[編纂]百萬港元(或[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的約[編纂]%)
散貨船.....	12	81,200載重噸–208,000載重噸	[編纂]百萬港元(或[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的約[編纂]%)
液貨船.....	14	55,000載重噸–75,000載重噸	[編纂]百萬港元(或[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的約[編纂]%)
特種船.....	8	8,400載重噸–13,000載重噸	[編纂]百萬港元(或[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的約[編纂]%)

- 約[編纂]百萬港元(或佔[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的約[編纂]%)用作我們關於海洋清潔能源裝備(包括海上LNG / LPG裝備船)的售後回租項目的資本基礎。我們認為該等舉措將發揮我們的行業資源以及作為船廠系租賃公司的專業性，從而加強我們的市場地位。尤其將於未來三年動用相關所得款項淨額撥資購買二零一七年訂立的一項售後回租交易的兩艘174,000立方米的FSRU (LNG再氣化裝備及LNG進口的海上解決方案)。該等預計於二零二一年交付的FSRU合約總價值約為450.0百萬美元(其中逾300.0百萬美元將由我們於未來三年內支付)，估計使用壽命為30年；及
- 約[編纂]百萬港元(或佔[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的約[編纂]%)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倘[編纂]定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上限(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則我們自[編纂]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約[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定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編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纂][編纂]港元)，則我們自[編纂]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約[編纂]百萬港元。我們擬按比例增加或減少用於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估計將收到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定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上限，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則[編纂]獲悉數行使後的額外預計所得款項淨額將增長約[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定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則[編纂]獲悉數行使後的額外預計所得款項淨額將增長約[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擬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按上述比例用於上述用途。

倘我們的董事決定將擬定使用的所得款項大幅重新分配至其他商業計劃及／或上述所得款項的用途發生任何重大變動，我們將根據上市規則在我們的年度報告中披露該等變動，且倘上述變動構成內幕消息，則我們將發佈公告。

倘[編纂]所得款額淨額並不即時用作上述用途，在相關法例及規例允許的情況下，我們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持牌銀行及／或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